

证券代码：871396

证券简称：常辅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	第三条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350,000 股，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97.2224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0,972,224股，均为普通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草案）》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本次根据实际发行情况对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总股本、核准日期、精选层挂牌日期等相关条款的修订和补充已得到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修订原因

《公司章程（草案）》（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相关条款已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修订系结合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的实际情况对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总股本、核准日期、精选层挂牌日期等相关信息进行修订和补充完善。此次修订后，《公司章程（草案）》名称相应变更为《公司章程》。

## 三、 备查文件

（一）《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 原《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